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2-040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限售期的期限已届满，业绩指标等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满足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解除限售的条件，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16名激励对象所持共723,655股限制性股票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

数量及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公司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及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及价格的调整方法、调整程序符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及价格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及价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调整程序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及价格、2021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因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8人因个人原因离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8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该部分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因此，同意公司对上述1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64,007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及价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10日